**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广西医院**

**“医疗帮扶”宣传视频拍摄项目综合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大项** | **分值类型** | **评分标准** | **总分** | **备注** |
| 1 | 业绩分 | 客观分 | 近2年有独立策划和完成过三甲医院MV短视频项目，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委托文件或中标通知书、相关视频作品案例，否则不得分。一档：近3年有独立策划和完成过≥3个三甲医院或厅局级单位MV短视频案例项目（10分）二档：近3年有独立策划和完成过＜3个三甲医院或市县级单位MV短视频案例项目6分） | 10 |   |
| 2 | 案例分 | 主观分 | 投标需提供此前拍摄的相关短视频案例用于打分，未按要求提供案例或案例不全的本项不得分。一档：视频逻辑性强，主题明确，叙事结构完整清晰，叙事形式及表现形式新颖且富有创意，宣传点能很好地融入叙事中，视频画面大气，滤镜及叙事风格能充分突出医疗机构行业的特殊性，充分符合我院要求。（20分）二档：视频逻辑性较强，主题明确，叙事结构够完整清晰，叙事形式及表现形式较新颖，宣传点融入叙事中但较为生硬，滤镜及叙事风格比较符合医疗机构行业的特殊性，比较符合我院要求。（15分）三档：视频有逻辑性，主题明确，叙事结构完整，表现形式一般，宣传点切入生硬，视频画面清晰，滤镜及叙事风格基本符合医疗机构行业的特殊性；脚本创意及后期包装技术一般，基本符合我院要求。（10分） | 20 |  |
| 3 |  文案脚本创作分 | 主观分 | 文案脚本创作分主观分投标需提供相关视频文案脚本一篇（根据院方提供材料自拟）用于打分，未按要求提供文案的本项不得分。一档：文案脚本主题明确，创意独特，切入角度和表现形式新颖，传播力强，能充分展示医护人员舍小家、顾大家、勇担当、把驻点当故乡的奉献精神和拼搏意志，以及医疗帮扶一年来所取得的卓越成绩，文案有起伏有升华，分镜头画面设计有巧思、与文案衔接流畅。（30分）二档：文案脚本主题明确，切入角度和表现形式接地气，有较强传播力，能展示医护人员舍小家、顾大家、勇担当、把驻点当故乡的奉献精神和拼搏意志，以及医疗帮扶一年来所取得的卓越成绩，文案有起伏有升华，分镜头画面设计合理。（20分）三档：文案脚本主题明确，切入角度和表现形式接地气，有传播力，能展示医护人员舍小家、顾大家、勇担当、把驻点当故乡的奉献精神和拼搏意志，以及医疗帮扶一年来所取得的卓越成绩，文案设计合理，分镜头画面设计合理。（10分） | 30 |  |
| 4 | 团队组成分 | 主观分 | 团队配置分：一档：团队专业人员配置方案完整、全面，充分满足本项目需求。（5分）二档：团队专业人员配置方案一般，基本满足本项目需求。（3分）需提供配置人员的职称和学历证书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 5 |  |
| 客观分 | 制作团队负责人、设计总监、摄像导演，有参加过类似题材拍摄制作经验的，本项得5分；制作团队负责人、设计总监、摄像导演，无参加类似健康科普题材拍摄制作经验，本项不得分。需提供团队人员制作经验的证明文件（如合同复印件等）。 | 5 |  |
| 5 | 加推增值分 | 客观分 | 制作完成后，成品能加推到媒体平台。一档：能加推到国家级媒体的，得10分。（如，人民网总网、新华社客户端、新华网、央视新闻客户端等）一档：能加推到省级媒体的，得5分。（如，人民网广西频道、广西日报、广西新闻网、广西广播电视台等）二档：能加推到市级媒体的，得3分。（如，南宁日报、南宁广播电视台等）不能加推到官方媒体的不得分。 | 10 |  |
| 6 | 价格 | 客观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采购文件最低的报价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基准价/最终报价）×20 | 20 |  |
| 合计总得分 | 100 |  |
| 一、符合性审查与比较：（1）医院采购小组对符合资格的报名公司的综合评分材料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医院采购小组审查综合评分材料的有效性、对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要求的响应程度，以确定综合评分材料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2）医院采购小组将根据报名公司的综合评分材料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报名公司进行询问，报名公司要向医院采购小组澄清有关问题。报名公司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综合评分材料的实质性内容的，医院采购小组有权视该综合评分材料无效。（3）医院采购小组按照综合评分公告中公示的综合评分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综合评分材料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4）医院采购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材料综合比较与评价的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5）医院采购小组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医院采购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医院采购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6）医院采购小组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综合评分工作，并作书面记录，采购需求部门及医院招采中心确认后，应当修改综合评分文件，重新组织综合评分活动。 |
| 二、综合评分原则：医院采购小组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审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审的正常进行；评审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
| 三、评审依据：评委将以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售后服务、信誉业绩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独立打分。 |
| 四、综合评分标准审核：综合评分标准审核由宣传科、审计科、财务科、采购需求科室共同审定，参与审核综合评分标准的人员不得参与综合评分。 |
| 五、评审方式：以封闭方式进行。 |
|  | 综合评分标准拟定： |  | 综合评分标准监督： |  |  |